

南阳市卧龙区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南阳市卧龙区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 南阳市卧龙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南阳市卧龙区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 宣传活动分工方案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街道（景区）办事处，区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成员单位，区人民法院：

区政府、区法院联动联席会议制度启动后，各乡镇、街道，各成员单位按照要求，认真贯彻落实联席会议精神，并取得初步成效。为进一步加强宣传工作，不断扩大我区常态化府院联动机制的知晓度和影响力，根据省、市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有关文件精神及区政府领导批示精神，现将《南阳市卧龙区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活动分工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南阳市卧龙区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



南阳市卧龙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2023年3月17日

南阳市卧龙区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活动分工方案

一、总体目标

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，紧紧围绕深化府院联动、协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目标，通过及时发布工作动态，总结宣传工作成效和亮点经验，不断扩大我区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机制的知晓度和影响力，为法治卧龙、法治政府建设营造良好的宣传氛围。

二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发布工作动态。在政府和法院、司法局等承担牵头重点问题事项的成员单位门户网站，开设府院联动工作信息专栏，及时发布工作动态、工作进展。

牵头单位：区政府办、区法院、区司法局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参加单位：区政府其他有关部门

完成时限：2023年3月22日前

（二）加强社会宣传。组织各融媒体等区属重点新闻媒体加强法治政府宣传，定期刊登全省法治政府建设和府院联动工作典型经验、理论文章等。

牵头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政府办、区司法局

参加单位：区政府其他有关部门、区法院、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

（三）推动内部交流。充分利用区委依法治区办公室、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等内部刊物，强化府院联动工作的经验推广、工作交流。

牵头单位：区委依法治区办公室、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参加单位：区政府其他有关部门、区法院、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及有关单位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

（四）定期总结报送。区政府办、区法院、区司法局等府院联动联席会议成员单位，要定期分析总结，向上级主管单位报送区府院联动工作重大进展、亮点经验。

牵头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法院、区司法局

参加单位：区政府其他有关部门、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及有关单位

完成时限：持续推进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切实加强领导。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，各单位要切实提高认识，加强对宣传活动的领导，明确责任单位、责任领导和责任人，结合实际，建立健全制度，细化工作举措，做到既抓工作落实，又抓宣传报道。

（二）形成宣传合力。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，各单位要及时收集、发布工作动态，跟踪总结工作亮点、典型经验，在做好本级本单位宣传工作基础上，分别报送，逐级推送，实现府院联动工作进展到哪里，宣传工作就做到哪里，在全

区形成浓厚氛围。

（三）做好工作保障。各乡镇、街道（景区），各单位法治机构承担着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的重任，要切实选好、充实好法治机构工作队伍，加强经费保障，为履行府院联动新职能提供有力保障。

常态化府院联动工作宣传活动方案（加盖公章）请于3月22日之前报送至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。日常宣传的图文资料，及时报送至区府院联动联席会议办公室。

（联系电话：63160516；电子邮箱：wlqfzzfbgs@163.com）